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1-067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3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9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建行银行理财产品期限均为无固定期限;渤海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2021年9月29日至2022年3月28日共180天;浦发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2021年10月8日至2021年11月8日共1个月整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至2022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其中使用外币总额度不超过按当期汇率折合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详见《欧派家居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欧派家居关于确定2021年至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建设银行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75,000	-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无固定期限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注:公司持有此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渤海银行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渤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0	4.20%	414.2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3、浦发银行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9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0	1.40%或3.6%或3.8%	46.67或120.00或126.6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个月整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现金管理业务严格按照董事会决议审批内容进行。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工作,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在业务开展前,公司财务中心需对金融机构及其发行产品进行事前预审,确认金融机构的执业资质,对所有入围产品优中选优,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核同意后实施。

5、公司财务中心以时间单位跟踪每一笔业务的进展情况,如出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向总经理报告并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同时定期向总经理汇报现金管理业务情况,并报送董事会备案。

6、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计监督。

7、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上述现金管理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建设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购买主体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GD072021QYJS03Y01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客户收益 =M0×(Pi(Pi-P0)P0)P0) M0:客户持有份额 Pi:客户赎回时产品单位净值 P0:客户购买时产品单位净值 赎回金额按客户实际赎回份额和兑付确认日前一个自然日产品单位净值计算,赎回金额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赎回确认日前一个自然日产品单位净值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本产品无固定期限(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产品存续期内按季度开放赎回,赎回开放期的指定时段,客户可提出赎回申请。 每个季度首月(即1月、4月、7月、10月)的前5个产品工作日为产品赎回开放期,客户可在赎回开放期的03:00-18:00提出赎回申请。赎回申请将于赎回开放期结束后的下一个产品工作日进行确认,并将赎回资金兑付至客户指定账户。

2、渤海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购买主体	天津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21060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1)理财收益=理财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实际理财天数/365(金额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2)实际理财天数,即理财期限按照如下情况计算: A.如本理财产品未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理财产品成立日(含)至到期日(不含)期间的天数。 B.如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理财产品成立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期间的天数 C. 如本理财产品延期支付,则实际理财天数为自本理财产品成立日至实际到期日(不含)期间的天数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本理财产品实际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本金及理财收益

3、浦发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9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购买主体	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产品代码:	1201215519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金及收益的派发	2021年11月08日兑付本金和投资收益(若有)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建设银行委托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具体如下:

(1)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

(2)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交易所协议式回购等;

(3)货币市场基金;

(4)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ABN)等;

(5)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和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为 80%-100%;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0%-20%。具体各类型资产比例为:现金类资产比例为0%-100%;货币市场工具比例为 0%-80%;货币市场基金比例为 0%-50%;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为 0%-95%。本产品投资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不低于理财产品资产净值5%;总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140%。

2、渤海银行委托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本理财产品项下募集的理财资金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组合,该资产组合投资于现金、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央行票据、国债、金融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次级债、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收益凭证、应收债权、债权收益权、信托类资产、票据类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管理计划及其相关受(收)益权等,或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的投资渠道和方式。

其中现金、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存放同业、同业存单、央行票据等10-60%;

国债、金融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次级债、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收益凭证等10-90%。

应收债权、债权收益权、信托类资交、票据类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可转债、可交换债、资产管理计划及其相关受(收)益权等投资工具10-100%。

3、浦发银行委托理财产品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或受托方应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公司在开展业务交易前,将对交易对方或受托方进行相关调查,核实交易对方或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是否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交易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期内的产品,并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对拟交易产品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预期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建设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601939;

(二)渤海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HK09668;

(三)浦发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为:600000。

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理财受托方并非为本次交易专设。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84,363.11	2,198,331.42
负债总额	691,820.31	950,681.34
净资产	1,192,542.80	1,247,514.56
项目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73,969.02	820,017.95
净利润	206,262.94	101,21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945.57	189,173.03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718,554.99万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13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8.7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0.82%,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6.14%。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使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会计处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所购买的金融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型和适中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1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至2022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含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其中使用外币总额度不超过按当期汇率折合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欧派家居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和《欧派家居关于确定2021年至2022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净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2033】(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	2020年4月21日	2020年10月20日	35000	4.70%	820.25
2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S201440】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	2020年5月15日	2020年10月14日	20000	3.90%	324.82
3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白云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4596D】(机构客户)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0年7月31日	2020年11月2日	50000	4.30%	553.70
4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26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19000	2020年8月7日	2020年11月6日	19000	3.80%	180.01
5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35】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10000	2020年9月18日	2021年3月22日	10000	3.85%	191.97
6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36】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30000	2020年10月13日	2021年4月12日	30000	3.90%	580.19
7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37】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20000	2020年10月16日	2021年4月15日	20000	3.90%	386.79
8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6090F】(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月29日	35000	3.77%	343.43
9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6185F】(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	2020年11月6日	2021年1月8日	50000	1.50%	129.45
10	欧派家居	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恒鑫固定收益类封闭式私募理财产品(20GS130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20000	2020年12月4日	2021年12月4日	-	-	-
11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0047】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30000	2020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6日	-	-	-
12	欧派家居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建信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产品代码A类:000693)	货币型	30000	2020年12月10日	2020年12月15日	30000	2.48%	8.15
13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FG21017】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封闭式固定收益类	20000	2021年4月20日	2021年10月18日	-	-	-
14	欧派集成	浦发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112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12012171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	2021年5月19日	2021年8月20日	28000	3.30%	233.57
15	欧派家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公司鼎鼎A款65170号理财计划(产品代码:6517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年5月26日	2021年12月9日、2022年1月10日、2022年2月14日	-	-	-
16	欧派家居	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	工银理财·如意人生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专户定制理财产品(21GS5309)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7月20日	-	-	-
17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1年8月26日	2022年3月1日	-	-	-
18	欧派家居	浦发银行广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329期(3个月观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年8月27日	2021年11月26日	-	-	-
19	欧派家居	工商银行广州颐和支行	工银理财·核心优选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专户定制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2年8月29日	-	-	-
20	欧派家居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7期(8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2021年9月1日	2021年10月8日	18000	3.30%	61.05
21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年9月22日		-	-	-
22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渤海银行【21060】号封闭式固定收益类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20000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3月28日	-	-	-
23	欧派集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9期(9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1年10月8日	2021年11月8日	-	-	-
24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21年10月12日	-	-	-	-
25	欧派集成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年10月12日	-	-	-	-
26	清远欧派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江高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季赎)开放式净值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21年10月12日	-	-	-	-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95,000	0	3805.23	295,000
2	货币基金产品	30,000	30,000	8.15	0
	合计	325,000	30,000	3813.38	29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9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5,000
总理财额度					450,000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1-56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系各方就建立合作关系而签署的框架性协议,具体的合作事项将以另行签署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后续具体合作内容及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

2、本协议项下的合作业务尚未签署具体协议,本协议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框架性协议,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的签署概况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鸿科技”)、天材创新材料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材创新”)、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厦门晟和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和元”)于2021年10月13日在深圳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充分利用各方优势和资源,共同推进完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纳米银触控集成偏光片产品(以下简称“SPOL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并根据自身对市场及客户的掌握度,各自或共同拓展市场,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投资金额,无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合作方介绍

(一)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617257786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外国投资者合资)

3、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坂尚路199号

4、法定代表人:Michael Chao-Juei Chiang

5、注册资本:35,406.661万美元

6、成立日期:2004年8月26日

7、主营业务: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触控系统、触控屏幕、触控组件等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光学玻璃制造;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等;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等。

8、关联关系说明:宸鸿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9、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行为。

10、履约能力分析:宸鸿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天材创新材料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2CJ2L63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3、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坂尚路199号

4、法定代表人:蔡宗良

5、注册资本:500万美元

6、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0日

7、主营业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高性能膜材料制造;其他未列明合成材料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等。

8、关联关系说明:天材创新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9、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行为。

10、履约能力分析:天材创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770079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大工业区青松路8号盛波科技园

4、法定代表人:朱梅柱

5、注册资本:58,333.3333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5年2月15日

7、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销售和贸易代理化工产品、金属、金属矿产品、纺织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销售和贸易代理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许可经营项目: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以及相关产品及货物的批发进口业务;并提供相关产品的咨询及技术服务;研发、生产、加工经营各种规格偏振片、偏光板、光学功能膜、液晶显示器的有关材料和器件等。

8、关联关系说明:盛波光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9、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行为。

10、履约能力分析:盛波光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厦门晟和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7667627B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7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D栋8层03单元A之二

4、法定代表人:黄火表

5、注册资本:75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1年6月15日

7、主营业务: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8、关联关系说明:晟和元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9、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行为。

10、履约能力分析:晟和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乙方:天材创新材料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丁方: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戊方:厦门晟和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合作总体目标

充分利用各方优势和资源,共同推进完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SPOL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并根据自身对市场及客户的掌握度,各自或共同拓展市场,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三)合作内容

本次合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一是重点围绕纳米银触控偏光片集成,共同开展SPOL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量产;二是各方各自或共同拓展市场,推广SPOL产品;三是推动纳米银触控领域的战略投资和合作事宜,寻求未来在面板显示材料领域更广泛的深入合作机会。

(四)合作期限

各方合作期限为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协议到期前若任意一方未书面提出终止合作,则协议到期后自动延续至2024年12月31日。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项下的合作业务尚未签署具体协议,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触控互动作为近年来终端显示交互市场当中愈发关键的重要一环,采用纳米银线触控技术的电容触控屏具备一定的市场前景和发展潜力。经初步研究论证,公司认为集成纳米银线触控技术的偏光片产品,有望创造性地实现触控导电材料和光学膜材料在显示产业上游材料供应环节的有机结合,为下游面板厂商提供一套新的解决方案,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宸鸿科技是全球最大的显示触控模组制造商之一,具有多年的新型显示触控业务经营及丰富的客户资源,天材科技是全球纳米银触控显示技术领先的厂商。本协议的签署将带动合作各方在纳米银触控集成偏光片等领域开展合作,有助于合作各方发挥协同效应,推动公司显示新材料产业链的完善,拓展更广的应用领域。

4、本协议的签署本着“互惠、互利、稳定、恒久、高效、优质”精神及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旨在发挥各自在偏光片、纳米银和触控领域的技术优势和资源,在SPOL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上加强合作,并根据自身对市场及客户的掌握度,各自或共同拓展市场,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有助于加快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加速公司在“偏光片+”业务领域的生态布局,促进新材料与显示触控技术的有机融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各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框架性约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宜需以双方后续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且后续协议的签署及协议内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各方具体合作业务开展的情况,履行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协议的审议程序

本合作协议自各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协议的签署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框架性协议,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2、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八、备查文件

各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1-105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组前口径(1)	重组后口径(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000万元-28,6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5.75%-3.27% (2)67.37%-74.90%	盈利:22,743.54万元	盈利:87,645.1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863元/股-0.1122元/股	盈利:0.2052元/股	盈利:0.3438元/股

其中,本年7月1日—9月30日的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重组前口径(1)	重组后口径(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822.09万元-2,700万元	盈利:9,428.88万元	盈利:62,943.8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50元/股-0.0106元/股	盈利:0.0851元/股	盈利:0.2469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电力”)100%股权项目于2021年4月2日完成资产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湖北电力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4月当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按重组后口径比较,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一是受市场、政策影响,公司所属火电厂入炉综合标煤单价大幅上升;二是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湖北电力所属企业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取得土地处置收益金额较大,占上年同期净利润的34%,该项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为公司初步核算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1-43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09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前三季度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00万元—11,000万元	盈利:4,826.1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07.21%—127.93%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034元-0.1137元	盈利:0.050元

(2)第三季度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2021年7月1日至 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338万元—4,338万元	盈利:1,822.8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83.11%-137.9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345元—0.0448元	盈利:0.019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大和市场风险加剧等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的外部环境,公司抓住经济持续恢复以及部分产品需求增加的机遇,攻坚克难,奋力拼搏,紧紧围绕新材料产业发展定位,加大研发技术创新,推动精细化管理,提高产品竞争力,深挖优势产品的市场需求,扩大市场份额,公司主业利润实现大幅增长。2021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2020年同期大幅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关于公司2021年1-9月的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作出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1-129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000万元-660,000万元	盈利:219,181.4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3.7%-201.1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64元-0.72元	盈利:0.19元
项 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74,938万元-234,938万元	盈利:127,833.1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6.8%-83.7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7元-0.26元	盈利:0.14元

注: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和库存股的影响。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年初至报告期末,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73.75%-201.12%,主要系:(1)公司房地产业务结转规模同比大幅增长;(2)公司万融大厦、万海大厦两处产业园物业作为底层资产的蛇口产园REIT(基金代码“SZ.180101”)作为首批基础设施公募REITs之一成功上市,产生税后收益14.58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所涉及预告期间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以届时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河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万元 - 380万元	盈利:4660.27万元
	比上年同